

深圳市鸿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暨
召开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鸿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于 2007 年 4 月 9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07 年 4 月 18 日上午 9：00 在公司 27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2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0 人，董事吕改秋全权授权委托董事庄伟鑫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魏达志全权授权委托独立董事陈凤娇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成员、董事局主席助理、董事局秘书、财务总监、财务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局主席邱瑞亨主持，10 名董事逐项审议了《公司关于 2006 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专项报告》等十三项议案，审议通过的议案如下：

一、关于 2006 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06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326 万元，截至 2006 年末，公司累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19969 万元。

12 票表决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 2006 年度利润分配及弥补亏损的预案；

经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2,202,259.46 元，依据会计制度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06 年度公司实现的净利润用于弥补年初未分配利润-293,980,962.07 元，弥补后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281,778,702.61 元，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2 票表决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总裁 2006 年度工作报告；

12 票表决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董事局 2006 年度工作报告；

12 票表决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增持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 45%股权的议案；

12 票表决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2 票表决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2 票表决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公司 200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本报告不涉及盈利预测，且未经审计，详见附件）；

12 票表决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所涉及变更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报告

12 票表决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关于聘任 2007 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董事局拟续聘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07 年度审计单位,聘期为一年,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45 万元/年,审计期间差旅费由公司承担。

12 票表决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修订如下:

原章程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装卸运输货物;仓储;自有物业管理;自营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审证字第249号规定执行);出租客运。”

修改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装卸运输货物;仓储;自有物业管理;自营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审证字第 249 号规定执行);出租客运;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2 票表决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二、关于为长沙鸿基公司贷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12 票表决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为长沙鸿基运输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三、关于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2 票表决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现将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召开时间：2007 年 5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 9 点
2. 召开地点：深圳市东门中路 1011 号鸿基大厦 25 楼会议厅
3. 召集人：深圳市鸿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4.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 出席对象：

（1）截止 2007 年 5 月 8 日下午 3：00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2）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所委托的代理人（该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见证律师及董事局邀请列席的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及弥补亏损的议案》；
 2. 审议《公司 2006 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审议《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审议《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审议《公司 200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审议《公司关于聘请 2007 年度审计单位》议案；
 8. 审议《公司章程》修改议案；
 - 9、审议《关于为长沙鸿基公司贷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 特别强调事项：上述第 8 项议案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到会议现场登记,也可以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股东登记需提交的文件要求: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有效持股凭证;

(2)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及有效持股凭证;

2. 登记时间:2007 年 5 月 9 日上午 9:00-11:00 下午 2:30-5:00

3. 登记地点: 深圳市东门中路 1011 号鸿基大厦 27 楼董事局办公室

4.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的要求: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及其有效持股凭证。

(四) 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55-82367726

传真:0755-82367753

邮编:518001

联系人: 刘莹

2. 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 代理本单位(本人) 出席深圳市鸿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暨第十四届)股东大会, 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 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权限:

委托人全权授权受托人行使表决权 是 (口) 否(口)

委托人如不全权授权受托人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按以下指示发表表决意见：

议案一： 赞成 (口) 反对 (口) 弃权 (口)

议案二： 赞成 (口) 反对 (口) 弃权 (口)

议案三： 赞成 (口) 反对 (口) 弃权 (口)

议案四： 赞成 (口) 反对 (口) 弃权 (口)

议案五： 赞成 (口) 反对 (口) 弃权 (口)

议案六： 赞成 (口) 反对 (口) 弃权 (口)

议案七： 赞成 (口) 反对 (口) 弃权 (口)

议案八： 赞成 (口) 反对 (口) 弃权 (口)

议案九： 赞成 (口) 反对 (口) 弃权 (口)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作出具体指示，请在相关的“口”中打“√”，其他符号均为无效。

委托日期：2007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特此公告。

深圳市鸿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〇七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公司 200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07 年度的经营计划，公司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一、资金计划

公司主要的资金投向如下：

1、投入房地产新开发项目及在建项目后续工程开发资金约 55,000 万元（其中深圳市鸿基房地产有限公司开发的草埔鸿基花园二期地产项目贷款约 15,000 万元、西安新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新开发的房地产项目贷款约 40,000 万元）；

2、深圳市迅达汽车运输企业公司（以下简称“迅达公司”）投入出租车新增营运出租牌照投标所需资金贷款 20,000 万元；长沙鸿基运输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鸿基公司”）收购及兼并其他出租车公司营运牌照所需资金约 1,000 万元；

3、新增流动资金贷款约 9,500 万元（其中公司本部新增 5,000 万元、迅达公司新增 4,500 万元）；

4、深圳市鸿基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基物流公司”）建仓库及商务大楼新增贷款资金约 7,000 万元；

5、支付公司本部日常管理费用 3,200 万元及财务费用 2,500 万元（不含集团下属单位代集团支付的贷款利息）；

6、减少银行贷款规模，归还部分银行借款本金约 16,424 万元，其中：

①公司本部归还 1,200 万元；

②长沙鸿基公司归还 224 万元；

③鸿基物流公司归还 4,000 万元；

④深圳市鸿基出口监管仓库有限公司归还 11,000 万元。

7、周转银行借款及日常费用需要月平均资金存量保障约 2,000-3,000 万元；

8、其他预算外资金需求。

二、资金管理原则：

1、公司对下属企业的资金筹措与使用实行“统筹统借”。保证资金方案符合预算范畴，合理调配平衡各下属企业的资金需求，解决沉

淀贷款的周转资金需求及部分下属企业融资能力不足等问题；

2、对用款项目实行封闭式专项管理，发挥项目的融资功能，保障项目用款的相对独立性，项目收入优先偿还该项目借款；

3、适度收缩贷款规模，适度减少贷款利息成本，将公司总体负债比率控制在一个合理的水平；

4、实行贷款规模的动态管理，以一个较合理的贷款规模水平（70%以下）为坐标，在经营与投资总体预算的前提下，控制资金投入节奏，使贷款规模在坐标上下均衡波动；

5、预算外项目资金用款额超过 1,000 万元及预算内项目实际用款超预算 10%以外的，需通过内部审批程序。

三、解决上述项目所需资金的途径如下：

1、可支配银行存款期初余额约为 18,400 万元；

2、出租车业务可支配现金约 5,100 万元（其中迅达公司 3,500 万元、长沙鸿基公司 1,200 万元、西安鸿基运输有限公司 400 万元）；

3、房地产项目可支配现金约 18,200 万元（其中龙岗鸿基花园三期项目约 6,200 万元、西安房地产项目 12,000 万元）；

4、长沙鸿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额度 1,000 万元；

5、转让鸿基物流公司 15 号地可支配现金 4,000 万元；

6、房地产开发项目及其它开发项目可增加银行贷款产生的现金流入约 91,500 万元；

7、处置公司部分资产及法人股增加现金流入（具体由董事局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

对上述房地产项目、出租车项目、物流项目等的资金需求通过采用专项贷款与公司统筹安排相结合的方式解决。2007 年公司应缩短产业的综合建设周期、加速现有项目产出、控制新项目投入节奏、进一步清理盘活闲置资产，以落实年度预算计划。